**1、商务技术分**：60分

各供应商得分为磋商小组成员评分的算术平均分，分值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审内容 | 评审细则 | 分值 |
| 1 | 企业资信 | 供应商具有有效期内的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SO14001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SO45001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每有1个证书，得2分，本项最多得6分。**须同时提供：①相关证书原件的扫描打印件或复印件、②[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https://www.cnca.gov.cn/)网站（https://www.cnca.gov.cn）的查询截图，上述材料须加盖供应商公章。** | 6 |
| 2 | 业绩 | 供应商拟派项目负责人自2021年1月（以竣工验收证明时间为准）以来承担过医疗类消毒供应中心装修工程施工业绩，并担任项目负责人职务，每有一个得3分，本项最多得9分。**须至少同时提供：中标通知书（或发包人出具的加盖单位公章的直接发包证明）、施工合同、竣工验收证明，上述三项证明材料须齐全，缺一不可。****注：(1) 竣工验收证明是指由建设单位(或监理)组织工程建设各方验收合格，并签署相应的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或者分部工程质量验收记录等验收文件。竣工验收证明须至少有建设单位盖章。****(2) 如供应商提供的项目负责人业绩为含医疗类消毒供应中心装修工程的总承包项目，则须另行再提供建设单位盖公章的书面证明材料；如供应商提供的项目负责人业绩为医疗类消毒供应中心装修工程的分包工程，则须另行再提供分包合同、至少由总包单位和监理单位盖章的该工程竣工验收证明。****(3) 项目负责人发生过变更的，该工程的业绩属于变更后的项目负责人，供应商应当提供经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备案(或招标人书面盖公章确认)的项目负责人变更证明。****(4) 如磋商小组一致认为上述业绩证明材料未能体现相应评审要求的，则该业绩不予认可。** | 9 |
| 3 | 拟派项目负责人资信 | 1. 具有建筑工程或机电安装工程专业壹级建造师且注册在本单位或建设工程类高级职称得4分；具有建设工程类中级职称的，得2分。

**须同时提供：相应人员有效的身份证、有效的建造师注册证书或人社部门认可的职称证书，职称证书若不能体现其专业的，须提供职称评审材料或其他可以证明其专业的佐证材料。**1. 提供拟派项目负责人全程现场跟班作业的承诺书，得2分。

**须提供：供应商盖公章的承诺书。** | 6 |
| 4 | 拟派安全员 | 拟派项目组其他成员（除拟派项目负责人、拟派项目技术负责人除外）：1. 配备专职安全人员，且具有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C证），并注册在本供应商单位的，得2分。

须同时提供：相应人员有效的身份证、有效的安全员证书、其与本供应商签订的有效劳动合同、社保机构出具并盖章的供应商为其连续交纳的近1个月（至少缴纳了2025年6月及以后任意1个月）的养老保险缴费清单（可提供官网打印的具有二维码或验证码的缴费清单）。1. 提供专职安全人员全程现场跟班作业的承诺书，得2分。

**须提供：供应商盖公章的承诺书。** | 4 |
| 5 | 主要施工方法 | 包括关键工序、特殊过程的确认及施工方法、技术要求。内容全面科学、具有针对性的，得6分；内容较全面、具有一定的针对性的，得４分；内容粗略或针对性有所欠缺的，得２分；缺项得0分。 | 6 |
| 6 | 工期保证措施 | 工期目标及工期保证措施。内容全面科学、措施得当，具有针对性的，得6分；内容较全面、措施较合理，具有一定的针对性的，得4分；内容粗略或针对性有所欠缺的，得2分；缺项得0分。 | 6 |
| 7 | 质量保证措施 | 质量目标，结合本项目特点，制定具体项目中的质量保证措施。内容全面科学、措施得当，具有针对性的，得6分；内容较全面、措施较合理，具有一定的针对性的，得4分；内容粗略或针对性有所欠缺的，得2分；缺项得0分。 | 6 |
| 8 | 安全文明施工措施 | 安全文明施工目标，结合本项目特点，制定具体安全文明施工措施专篇。内容全面科学、措施得当，具有针对性的，得6分；内容较全面、措施较合理，具有一定的针对性的，得4分；内容粗略或针对性有所欠缺的，得2分；缺项得0分。 | 6 |
| 9 | 环境保护管理体系与措施 | 环境保护管理体系与措施，结合本项目特点，针对性、合理性、可操作性强的，得6分；针对性、合理性、可操作性较强的，得4分；针对性、合理性、可操作性一般的，得2分；未提供的，不得分。 | 6 |
| 10 | 售后服务 |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含售后服务措施、技术支持与培训、故障维修响应时间承诺等)的合理性、完整性等进行评分。内容完整且售后服务保障得力的，得5分；内容完整，有一定的售后服务保障的，得3分；内容不完整或保障措施不可行的，得1分；未提供不得分。 | 5 |

备注：供应商的商务技术得分小于30分时，视为未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要求，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2、报价分：40分**

报价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磋商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最后磋商报价）×价格权值×100

**3、其余详见磋商文件。**